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34号

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已经2012年6月12日第22次部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同意，现予发布，自2013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教育部部长

2012年11月13日

